

证券代码：831166

证券简称：纳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秦俭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893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8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财务负责人许金娣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有关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，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予以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89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 2020 年度的公司经营状况、发展战略、董事会日常工作等方面进行总结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89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就 2020 年度对公司依法运作、财务情况、关联交易情况、内控制度等方面发表意见，及监事会日常工作进行情况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89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
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针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决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89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为 2021 年制订主要财务预算指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89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

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89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89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取得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提请批准报出《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89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
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剑桥颐华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田林燕、陈齐前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经办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资格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(二) 法律意见书。

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1年5月12日